

# 融雪剂购销合同

甲方：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一所

乙方：北京优迅网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、义务和经济责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数量、单价及总价

序号	货物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(元)
1	II型低温融雪剂	吨	700	1900	1330000

## 第二条 产品的质量标准

乙方供应的融雪剂的质量应符合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/T161-2012《融雪剂》的相关技术指标规定。

## 第三条 产品运输、装卸、交货时间、交货地点

-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货要求，12小时内将融雪剂运到指定地点，如遇特殊紧急情况，须在接到送货通知后4小时内将融雪剂运到指定地点，货物运输、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- 甲方未要求送货的融雪剂，由乙方妥善保管，并保证质量不发生变化。

## 第四条 产品的验收

乙方按照甲方要求，将融雪剂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提供相关质量检验合格报告（或证明）后，即为货物交接完毕。如果不能提供质量检验合格报告（或证明），甲方不予接收。

## 第五条 结算时间及结算方式

-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数量及地点进行供货，甲方根据实际供货数量进行费用结算。每笔费用支付时，乙方均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。
- 在合同签订当日，乙方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3%的履约保证金。待2022-2023年度扫雪铲冰工作周期结束后，在该周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，且未出现因乙



方原因而导致的任何不良后果，甲方须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所提交的全部履约保证金。

## 第六条 甲方的责任

1. 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。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，乙方有权单方终止供货。
2. 配合乙方办理相应的手续。

## 第七条 乙方的责任

1. 保证提供合格的产品，无劣质、过期失效或假冒产品。
2. 承担货物的检验费、运费、装卸费。
3. 必须提供齐全、完备的相关资料（包括材质单、检验合格证明、使用说明等及其它相关资料等）
4. 按时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。乙方所提供货物品种、规格、数量不符合甲方要货要求的，由乙方负责包换或补充，并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解决完毕。
5. 如出现质量不合格货物时，及时运回不合格的货物，并将合格货物（需提供质量检验合格报告或证明）在甲方指定时间内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。
6. 对于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不同生产批次的货物，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，在甲方指定的检测机构进行抽检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7. 乙方在北京市内应具备仓储条件，且仓储能力应具备容纳甲方所购全部货物。

## 第八条 违约责任

1. 签订协议后，若乙方未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供货，则乙方须自逾期之日起一个月内，向甲方支付此次采购合同金额两倍的违约金。
2. 如果出现质量不合格货物，且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，在指定时间内更换合格货物或拒绝更换，则乙方须自逾期之日起一个月内，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两倍的违约金。
3. 若乙方未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缴纳违约金，则乙方须自逾期之日起，按中标金额的日3‰的比例向甲方支付滞纳金，直至支付清罚款为止。
4. 若本合同生效后因政府采购预算调整，甲方有权根据预算安排情况，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，双方视为政策调整不可抗力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 第九条 合同解除

1. 当甲、乙任何一方违约而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同时守约方可追究违约方的责任并要求违约方赔付相应的损失。





2. 因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影响而导致甲、乙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。

3. 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解除合同。

#### 第十条 其它

1.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2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6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3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人或委托人：

日期：2023.2.8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人或委托人：

日期：2023.2.8

